

证券代码：873568

证券简称：海陵液压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点。

2、无其他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68	海陵液压	2021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弘泰律师事务所贾小燕、魏莉律师。

（七）会议地点

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2)。

(六)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 审议《追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1)、2020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甲方)与实际控制人丁克芳(乙方)签署借款协议约定：“甲方由于资金周转需要时，可从乙方申请借款，每年累计金额不超过 2,5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周转资金，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每年年底双方按实际借款签订补充协议，此借款金额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甲方无需支付借款利息，待甲方资金周转情况好转，再视运营情况逐笔归还乙方资金。”

2020 年度关联方丁克芳拆入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8,051,341.59 元。

(2)、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向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东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公司股东丁克芳、陈扣凤、丁力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

泰农商流保字【2020】05143201），保证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市海陵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公司股东丁克芳、陈扣凤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号：32024727100620040016），保证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3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借款 300.00 万元，由泰州市海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关联方丁克芳、陈扣凤、丁力、于珊向泰州市海诚担保有限公司反担保（反担保合同号：泰海担（2020）保字第 001 号），反担保期限为履行担保代偿等保证责任之日起三年。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九）审议《关于提名陈鸡林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收到董事潘宝平先生的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陈鸡林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20日上午8:00-9:00

（三）登记地点：江苏泰州泰东工业园区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泰州泰东工业园区8号；联系人：丁克芳；
联系电话：0523—86279022。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